

鄂尔多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ᠡᠭᠣᠯᠠᠳᠤᠰᠢ ᠰᠢ ᠬᠤᠠᠨᠠᠭᠤᠯᠤᠰ ᠰᠢ ᠬᠤᠠᠨᠠᠭᠤᠯᠤᠰ ᠰᠢ ᠬᠤᠠᠨᠠᠭᠤᠯᠤᠰ

鄂尔多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转发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《关于做好 2026 年度自治区高级经济师 评审材料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现将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 2026 年度自治区高级经济师评审材料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尽早部署，做好高级经济师职称评审材料申报工作。2026 年高级经济师职称评审工作实行线上填报，不再提交纸质申报材料。评审方式继续采取线上盲审盲评的方式开展。

一、线上申报提交

（一）申报人员须访问内蒙古人才信息库（网址：www.nmgrck.cn），进行线上注册并登录，完善个人基本信息，填写业绩档案中学历、工作经历等信息，并由工作单位审核通过。已注册并填写过相关信息的申报人员，需核实填写信息是否准确。

（二）在业务办理—2026 年职称申报栏目中，选择高级经济师申报计划，完成职称信息填报，并按照有关要求上传相关申报材料。申报人员须在 8 月 28 日至 9 月 28 日期间完成所有材料

填写并点击“提交申报”，逾期未点击“提交申报”视为放弃申报，且不能再新增申报记录。

（三）申报人须对本人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，同时签订个人承诺书；申报材料提交后，可下载并查看《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》、《专业技术职称送审表》；（系统申报步骤、填写格式说明、提交材料要求等请查看系统内申报操作指南或联系技术咨询电话：0471-6928486）

二、审核报送和公示要求

（一）用人单位负责审核申报人员材料是否真实完整，出具职称申报推荐意见，说明推荐人选产生方式、申报人员具备的资格条件及公示情况（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）等，对申报程序和材料把关作出承诺。按照“谁审核、谁签字、谁负责”原则，推荐报送的申报材料须签署审核人员姓名、审核意见及审核日期，并加盖审核推荐单位公章。

（二）各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或市直有关单位应对本地区（本部门）申报单位岗位结构比例和申报人聘用情况进行把关，并对申报材料整体质量、评审范围、申报资格等进行审核。在报送材料前，要将本地区、本部门申报人员花名册进行公示（公示时间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）。

（三）各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直有关单位须在10月30日前完成报送工作，逾期未上报的，不再补报。

联系电话：（0477）8586925

附件：《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6
年度自治区高级经济师评审材料申报工作的通知》

鄂尔多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年8月31日

